東軒記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東軒記
作者：蘇轍　北宋

本作品收錄於《潁濱文鈔/19》和《欒城集/24》

余既以罪謫監筠州鹽酒稅，未至，大雨，筠水泛溢，蔑南市，登北岸，敗刺史府門。鹽酒稅治舍，俯江之漘，水患尤甚。既至，弊不可處，乃告於郡，假部使者府以居。郡憐其無歸也，許之。歲十二月，乃克支其欹斜，補其圮缺，辟聽事堂之東為軒，種杉二本，竹百個，以為宴休之所。然鹽酒稅舊以三吏共事。余至，其二人者適皆罷去，事委於一。晝則坐市區鬻鹽、沽酒、稅豚魚，與市人爭尋尺以自效。莫歸筋力疲廢，輒昏然就睡，不知夜之既旦。旦則復出營職，終不能安於所謂東軒者。每旦莫出入其旁，顧之未嘗不啞然自笑也。

余昔少年讀書，竊嘗怪顏子以簞食瓢飲居於陋巷，人不堪其憂，顏子不改其樂。私以為雖不欲仕，然抱關擊柝，尚可自養，而不害於學，何至困辱貧窶自苦如此！及來筠州，勤勞鹽米之間，無一日之休，雖欲棄塵垢，解羈縶，自放於道德之場，而事每劫而留之。然後知顏子之所以甘心貧賤，不肯求斗升之祿以自給者，良以其害於學故也。

嗟夫！士方其未聞大道，沉酣勢利，以玉帛子女自厚，自以為樂矣。及其循理以求道，落其華而收其實，從容自得，不知夫天地之為大與死生之為變，而況其下者乎？故其樂也，足以易窮餓而不怨，雖南面之王，不能加之，蓋非有德不能任也。余方區區欲磨洗濁汙，希聖賢之萬一，自視缺然，而欲庶幾顏氏之樂，宜其不可得哉！若夫孔子周行天下，高為魯司寇，下為乘田委吏，惟其所遇，無所不可，彼蓋達者之事而非學者之所望也。

余既以譴來此，雖知桎梏之害而勢不得去，獨幸歲月之久，世或哀而憐之，使得歸復田里，治先人之敝廬，為環堵之室而居之，然後追求顏氏之樂，懷思東軒，優遊以忘其老，

然而非所敢望也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